

九十四學年度上學期第一次圖書館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民國九十四年十月六日(星期四) 12:00

開會地點：成均館三樓會議室(C334)

開會主席：何召集委員 華國

出席委員：公共行政與政策研究所彭安麗委員、歐洲研究所鍾志明委員、應用社會學系齊偉先委員、資訊管理學系(所)連俊瑋委員、環境管理研究所趙家民委員、旅遊事業管理研究所(旅遊事業經營學系)陳貞吟委員、管理科學研究所(企業管理學系)莊鎧溫委員、電子商務管理學系蔡德謙委員、經濟學研究所(管理經濟學系)張鐸瀚委員、財務管理研究所(財務金融學系)盧永祥委員、會計資訊學系楊聰仁委員、資訊工程學系林峻鋒委員、宗教學研究所呂凱文委員、哲學系(所)孫雲平委員、生死學系(所)魏書娥委員、環境與藝術研究所(建築與景觀學系)郭建慧委員、應用藝術與設計學系蔡宏政委員、視覺藝術學系謝碧娥委員、自然醫學研究所辜美安委員、外國語文學系趙美玲委員、通識教學中心廖俊裕委員、體育教學中心許伯陽委員、語文教學中心賴惠雲委員。

請假委員：教育社會學研究所林本炫委員、亞太研究所邱珣雯委員、國際暨大陸事務學系張心怡委員、社會學研究所蔡宏政委員、傳播管理學系(所)陳婷玉委員、出版事業管理研究所阮綠茵委員、非營利事業管理研究所傅篤誠委員、文學系(所)鄭幸雅委員、美學與藝術管理研究所吳介祥委員、民族音樂學系蔡燦煌委員、幼兒教學學系(師資培育中心)郭春在委員

列席人員：圖書館徐淑敏組長、顏玉茵組長、柯婉懿組長。

會議紀錄：江金澤

一、主席報告(略)

二、九十三學年度下學期第一次圖書館委員會(94.03.22 12:00)執行狀況報告

臨時動議 提案一、提請討論圖書續借次數提高。(應用藝術與設計學系 蔡宏政)

決議：待評估完成後於下次圖委會中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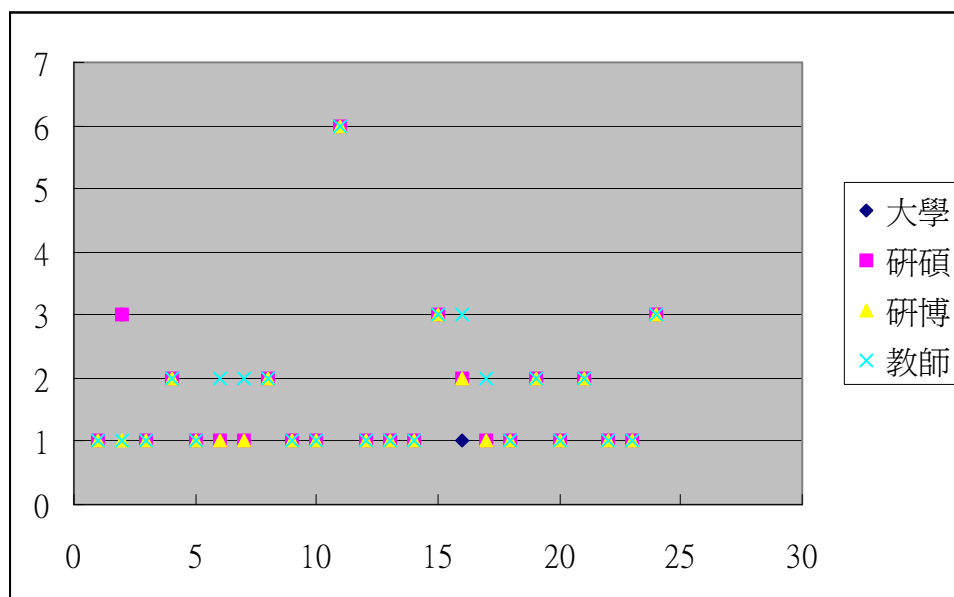
執行狀況：參考目前多數國立大學及部份私立大學續借次數(如附件一)，顯示目前本校圖書館續借次數已達一般大學的平均水準(如附件二)，為維持圖書館資料之流通性，暫不提高續借次數。

附件一：目前國內各大學圖書館續借次數

學校	大學	研碩	研博	教師
大葉大學	2	2	2	2

中山大學	1	1	1	1
中央大學	3	3	3	3
中正大學	1	1	1	1
中原大學	2	2	2	2
台大大學	1	1	1	1
台師大	1	1	1	1
交通大學	1	1	1	1
成功大學	6	6	6	6
東吳大學	1	1	1	1
東海大學	1	1	1	1
政治大學	2	2	2	2
高科大	1	1	1	1
高師大	1	1	1	2
高雄大學	2	2	2	2
淡江大學	1	1	1	2
清華大	3	3	1	1
逢甲大學	1	2	2	3
陽明大學	3	3	3	3
雲科大	1	1	1	1
嘉義大學	1	1	1	1
彰師大	1	1	1	2
輔仁大學	1	1	1	1
靜宜大學	1	1	1	1

附件二：目前國內各大學圖書館續借次數分佈圖



臨時動議 提案二、影印機影印品質不佳，是否提供賠償辦法。(環藝所 陳湘琴)

決議：廠商願意提供補償用影印卡，圖書館將另行公告提供此項服務。

執行狀況：2005.9.13 已公告於圖書館影印機旁，正式提供服務。

臨時動議 提案三、是否能提供還書期限緩衝期。(通識中心 魏中平)

決議：待評估完成後於下次圖委會中討論。

執行狀況：

- 經洽詢設有還書期限緩衝期之圖書館關於該服務項目實施成效，證實確有助於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以及簡化圖書館逾期金業務。提請通過還書期限緩衝案，以嘉惠本校讀者。
- 具體實施辦法如右：圖書（圖書、童書、博碩士論文精裝本）資料歸還以三日為緩衝期，凡逾期三日內歸還者無須繳納逾期金，惟逾期超過三日後，逾期金則追溯自逾期第一天起算，累計至還書日為止；視聽資料、館際借書證不提供還書緩衝期。
- 提案如通過，提請一併修訂「南華大學圖書館資料違規使用規定」第二條第一項，以利該項服務之宣導及落實。

第二條第一項	內容
原條文	凡外借資料逾期者，本館除暫停其借閱權至歸還日外，並處以逾期金圖書資料每日每件 5 元；視聽資料每日每件 10 元累計至逾期資料歸還當日。所謂「停權」意指暫停違規讀者外借或館內借閱使用需辦理借閱手續之資料或設備。
擬修訂為	凡外借資料逾期者，本館除暫停其借閱權至歸還日外，並處以逾期金圖書資料每日每件 5 元；視聽資料每日每件 10 元累計至逾期資料歸還當日。 <u>圖書（圖書、童書、博碩士論文精裝本）資料歸還以三日為緩衝期，凡逾期三日內歸還者無須繳納逾期金，惟逾期超過三日後，逾期金則追溯自逾期第一天起算，累計至還書日為止；視聽資料、館際借書證不提供還書緩衝期。</u> 所謂「停權」意指暫停違規讀者外借或館內借閱使用需辦理借閱手續之資料或設備。

三、提案討論

提案一、提請修訂「南華大學圖書館閱覽規則」第貳條第一項。(圖書館提)

說明：鑑於「南華大學圖書館閱覽規則」第貳條第一項借書證申請資格與辦法部份內容規定不夠明確，提請修訂該項規則內容，以利讀者依循。

第貳條第一項	原條文	擬修訂為
(一)本校教職員生	(一)本校教職員生： 1. 凡持有人事室核發教職員證或教務處核發之學生證者，已具有資格，無須另行辦理。 2. 兼任老師、專案計劃研究人員、選讀生首次借書得憑本校核發的證件繳交保證金貳仟元方可借書。	(一)本校教職員生： 1. 凡持有人事室核發教職員證或教務處核發之學生證者，已具有資格，無須另行辦理。 2. 兼任老師、專案計劃研究人員辦理借書證者請備妥以下資料至圖書館流通服務台辦理：(1)聘書或證明文件影印本；(2)相片一吋一張；(3)保證金新臺幣貳仟元；(4)製卡費用 100 元 3. 借閱期限於退還保證金時即停止，保證金則需由讀者提出退費申請並憑館方原開立收據，方始無息退費。
(二)本校畢業校友	(二)本校畢業校友： 申請人需攜帶本校畢業證書、身份證明文件、一吋半身相片乙張，辦理借書證手續，並繳交校友圖書基金新臺幣壹仟元、保證金參仟元、製卡費壹佰元。 <u>借書證製作須數日，本館再以掛號方式寄發。借書證有效期限為一年，期滿得憑借書證提出申請延長一年。</u>	(二)本校畢業校友： 1. 申請人需攜帶本校畢業證書、身份證明文件、一吋半身相片乙張辦理借書證手續，並繳交校友圖書基金新臺幣壹仟元、保證金參仟元、製卡費壹佰元。 2. 借閱期限於退還保證金時即停止，保證金則需由讀者提出退費申請並憑館方原開立收據，方始無息退費。
(三)教職員眷屬	(三)教職員眷屬： 須為本校專任教職員直系親屬及配偶身份，由教職員本人攜帶教職員證、申請人身份證(或足以證明身份之文件)及 1 吋半身相片乙張，辦理借書證手續，並繳交製卡費壹佰元。有效期限同教職員服務時間。教職員工辦理離職或調職時，須	(三)教職員眷屬： 1. 本校專任教職員直系親屬及配偶身份始得提出申請。 2. 教職員眷屬辦理借書證者請備妥以下資料至圖書館流通服務台辦理：(1)職員眷屬相關證明文件如身份證；(2)相片一吋一張；(3)保證金參仟元；(4)製卡費壹佰元。

	主動告知圖書館辦理相關手續。	3. 借閱期限於退還保證金時即停止，保證金則需由讀者提出退費申請並憑館方原開立收據，方始無息退費。
(四)推廣班學員	(四)推廣班學員： (內容略)	(四)選讀生及推廣班學員： (內容略)

決議：通過。

提案二、提請修訂「南華大學圖書館資料違規使用規定」第八條第七項。(圖書館提)

說明：館際圖書互借單位新增國立成功大學，提請修訂提請修訂「南華大學圖書館資料違規使用規定」第八條第七項，以更新規則內容。

第八條第七項	內容
原條文	館際互借證每人每次限借乙張，借期為 21 天，不得續借，細則請參照「南華大學圖書館與彰雲嘉地區大專校院圖書館圖書互借辦法」及「南華大學圖書館與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圖書互借辦法」及合作館之相關規則。
擬修訂為	館際互借證每人每次限借乙張，借期為 21 天，不得續借，細則請參照「南華大學圖書館與彰雲嘉地區大專校院圖書館圖書互借辦法」、「南華大學圖書館與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圖書互借辦法」、「 南華大學圖書館與國立成大圖書館圖書辦法 」及合作館之相關規則。(找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規則辦法)

決議：通過。

提案三、提請修訂「南華大學圖書館閱覽規則」第肆條第九項。(圖書館提)

說明：提請修訂「南華大學圖書館閱覽規則」第肆條第九項，以更新規則內容。

第肆條第九項	內容
原條文	圖書館每日開放時間結束，讀者應即離館，不得在館內逗留、過夜，違者依「南華大學圖書館資料違規使用規定」 第十一條 辦理。
擬修訂為	圖書館每日開放時間結束，讀者應即離館，不得在館內逗留、過夜，違者依「南華大學圖書館資料違規使用規定」 第十二條 辦理。

決議：通過。

提案四：提請修改週六圖書館開放時間及借閱時間。(圖書館提)

說明：統計九十三學年度下學期開學（94年2月25日）至今每週六夜間七時至十時到館借閱人次，平均每週六 19:00-20:00 時段到館借閱人次為 7 人；20:00-21:00 時段到館借閱人次為 7 人；21:00-22:00 時段到館借閱人次為 4 人。由於借閱人次稀少，為節省學校資源，並解決週六 10:00-13:30 讀者無法進行資料借閱問題，提請縮短週六開館時間為 10:00-19:00，並將館員值班時間由原 13:30-22:00 提前為 10:00-19:00，以利配合週六上午提供借閱服務。

時間	19:00-20:00			20:00-21:00			21:00-22:00			當天借閱總冊數	備註
	人數	借閱冊數	借閱冊數佔當天總借閱冊數%	人數	借閱冊數	借閱冊數佔當天總借閱冊數%	人數	借閱冊數	借閱冊數佔當天總借閱冊數%		
2005/10/1	11	23	5.93%	8	31	7.99%	5	10	2.58%	388	
2005/9/24	9	23	8.61%	9	37	13.86%	4	11	4.12%	267	
2005/9/17	6	13	4.15%	3	91	29.07%	1	1	0.32%	313	開學第一週
2005/6/25	4	7	3.50%	4	18	9.00%	4	11	5.50%	200	結業週
2005/6/18	7	33	6.52%	12	27	5.34%	6	14	2.77%	506	
2005/6/11	—	—	—	—	—	—	—	—	—	—	端午休館
2005/6/4	10	25	8.28%	7	21	6.95%	5	17	5.63%	302	
2005/5/28	6	23	10.60%	6	8	3.69%	4	11	5.07%	217	
2005/5/21	9	22	6.59%	4	6	1.80%	4	9	2.69%	334	
2005/5/7	5	11	6.96%	2	3	1.90%	1	1	0.63%	158	
2005/4/30	3	11	3.89%	5	19	6.71%	4	9	3.18%	283	
2005/4/23	9	33	9.22%	8	15	4.19%	8	24	6.70%	358	
2005/4/16	13	53	14.89%	10	41	11.52%	2	10	2.81%	356	4/12-18 期中考
2005/4/9	9	19	6.71%	6	15	5.30%	3	6	2.12%	283	
2005/4/2	2	9	3.88%	8	44	18.97%	6	20	8.62%	232	
2005/3/26	13	29	11.33%	5	22	8.59%	3	7	2.73%	256	
2005/3/19	7	38	12.54%	7	19	6.27%	4	8	2.64%	303	
2005/3/12	3	5	1.58%	9	32	10.09%	5	26	8.20%	317	
2005/3/5	7	12	2.95%	9	44	10.81%	6	37	9.09%	407	
2005/2/25	4	17	2.41%	10	25	3.55%	1	2	0.28%	704	
總計	137			132			76				

平均借閱 人次	7			7			4				
------------	---	--	--	---	--	--	---	--	--	--	--

決議：緩議。

提案五：借閱書籍到期通知可否改為到期三天前天天 e-mail 通知，建請討論案。
(通識中心提)

說明：本校圖書館借閱書籍到期或逾期通知，逾期後一星期才天天 e-mail 通知，催繳書籍的用意應不是在罰款，而是要增加書籍的使用率，改為到期三天前每日 e-mail 通知更能增進此目的（他校亦是如此做法）。

辦法：修改圖書到期 e-mail 通知電腦程式。

決議：通過。

提案六：提請討論教師使用多媒體視聽資料作為上課教材預約案。(通識中心提)

說明：圖書館視聽資料以閱聽率的增加為其最大功效，而教師如採為上課討論教材，是有效合乎此目的之作法！現行的操作方式可能遇到的問題之一：如某年某月星期四第三、四堂要用某圖書館借閱之某視聽資料。則老師最好於星期二去借閱，則星期四上完課即歸還（因為星期二借、星期四當還）。然若另有人在此星期二老師去借閱之前即將該視聽資料借出，那麼極有可能老師無法在上課前再有機會借到此視聽資料。

辦法：建議增加教師使用視聽資料預約制度，或開放教師借閱天數（增加至一星期）。

決議：圖書館已提供授課用視聽教材延長借期（七天）服務，未來每學期初圖書館將定期 e-mail 通知老師此項服務，提升服務品質。

提案七：圖書館增設咖啡吧提請討論案。(通識中心提)

說明：

- 一、本校前幾年曾有教育部補助四百萬元，於圖書館二樓外，設咖啡吧，似因招標過程因素，流標，補助收回。
- 二、圖書館一樓大門電子偵測入口前兩側常有大量學生飲料杯子、盒子放於兩側，有礙觀瞻。設置咖啡吧使學生只能於範圍區飲用，既能有效管制亦能增進財源。
- 三、他校（逢甲）亦有於圖書館內設置咖啡吧，有前例可循。

辦法：建議於適當處（如大門內電子偵測入口前，或現行漫畫擺置處等處）設置類似行動咖啡屋大小之咖啡吧，以增進閱讀效率、書香氣息。

決議：由圖書館上簽向學校提議，以在圖書館外開放空間設置為宜。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94 學年度圖書館委員行事曆

日期	配合事項
94 年 9 月 15 日	94 學年度圖書經費分配。
94 年 9 月 30 日	94 學年度新書介購回館截止日。(94 年 5 月已開始介購)
94 年 10 月 6 日	94 學年度上學期第 1 次圖書館委員會。
95 年 3 月 14 日	94 學年度下學期第 1 次圖書館委員會(暫訂)。
95 年 5 月 1 日	2007 年期刊新、續訂調查開始。
95 年 5 月 1 日	95 學年度新書介購開始(圖書館發送新書目錄)。
95 年 9 月 1 日	95 學年度資料庫採購推薦表(發送給全校專任教師)開始。
95 年 6 月 1 日	2007 年期刊新、續訂調查清單回館截止日。
95 年 6 月 15 日	95 學年度新書介購回館截止日。
95 年 9 月 20 日	95 學年度資料庫採購推薦表(發送給全校專任教師) 回館截止日。

■ 圖書館各項資料請購作業負責人

作業項目	姓名	分機	電子郵件
圖書經費問題	徐淑敏	1416	smhsu@mail.nhu.edu.tw
期刊	藍彩珍	1415	tclan@mail.nhu.edu.tw
中、日文、大陸圖書及視聽資料	莊梅香	1413	mei@mail.nhu.edu.tw
西文圖書及資料庫、圖委會	江金澤	1411	ctchiang@mail.nhu.edu.tw
資料庫採購推薦調查	謝婉婉	1437	wwshieh@mail.nhu.edu.tw

註：圖書館各項書刊請購相關資訊，請參考圖書館網頁上的“書刊採編服務”
(<http://libserver2.nhu.edu.tw/22.htm>)。